

# 数学科学学院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实施细则

为提升我院青年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学能力，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高，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细则。

**第一条** 学院成立青年教师助理教学考核工作小组，由分管教学的副院长任组长，组员包括系部正副主任，院教学秘书。

**第二条** 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实施对象为：

（一）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（含 40 周岁），无高校教学经历或高校教学经历不足 3 年，准备从事本科教学的青年教师。

（二）因教学质量考核不合格需进一步提升教学能力的青年教师。

**第三条** 青年教师进校后，根据学院总体安排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申请参加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工作，经学院批准，报教务处备案后正式实施。

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实施时间原则上为 3 年，其中第一年为助教培养期，后两年为主讲培训期。

**第四条** 在助教培养期间，系（教研室，下同）不得安排青年教师独立承担课堂教学工作，须选聘指导教师指导其完成各相关教学环节的助理教学任务，包括岗前培训、教学管理文件学习，听课、辅导、备课、试讲，协助指导课程设计、认识实习、生产实习（见习）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参与网络教学资源建设等。

**第五条** 青年教师在助教培养期间听课不少于 120 学时，积极参加校院系各级教研活动，其中参加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举办的活动（名师讲堂、教学沙龙、公开课、专项培训等）不少于 10 次。

**第六条** 在主讲培训期间，系部应继续选聘指导教师对其教学工作进行指导，同时可安排青年教师承担一定的课堂教学主讲任务，其主讲课程的教学班学生人数不超过 60 人，每周授课不超过 6 学时。

**第七条** 青年教师在主讲培训期间需参加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实验室建设、教学竞赛及各类教学能力提升活动，每学年听课不少于 60 学时，参加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举办的各类活动不少于 6 次。

**第八条** 指导教师应当在教学和科研第一线工作多年、具有副教授（或副高级）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师德高尚、治学严谨，热爱教育事业、工作认真负责，教学经验丰富、教学效果优秀。

**第九条** 指导教师人选由系提出，学院审核，在征得指导教师本人同意后，由学院正式聘任，并报教务处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备案。

**第十条** 为保证青年教师的培养质量，每名指导教师原则上每年指导助教培养期青年教师不超过1名。

**第十一条** 助教培养期指导教师的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了解青年教师的实际情况，有针对性地制定指导方案，提出具体措施和相应目标。

（二）关心青年教师的思想状况，培养青年教师认真负责、严谨踏实的工作态度和敬业精神。

（三）帮助青年教师理解助教课程的教学目标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，明确该课程在人才培养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。

（四）指导青年教师熟悉教学工作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，完成助理培养期的各项助理教学任务，包括试讲2-3课时。

（五）参与青年教师助教培养期工作考核，对青年教师是否具有开课能力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**第十二条** 主讲培训期指导教师的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督查青年教师教学准备情况，包括教学日历、教案、多媒体课件等。

（二）深入课堂（实验室）进行现场教学指导，每学期不少于4次。

（三）指导青年教师参加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学团队建设和教学研究等活动，提升青年教师综合素质。

（四）参与青年教师主讲培训期工作考核，对青年教师是否正式获得独立主讲资格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**第十三条** 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工作实施两期三级考核制，助教培养考核通过后方可进入主讲培训期，主讲培训考核通过正式获得独立主讲资格，具体考核标准见附件。

**第十四条** 青年教师助教培养期考核内容及程序：

第一级考核由系负责，安排在参加助教培养半年后进行，重点考核跟班听课、课程辅导、答疑、上习题课和批改作业等情况。

第二级考核由学院负责，安排在参加助教培养九个月后进行，重点考核试讲、参与实践环节和教学基础建设情况。

第三级考核由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负责，在学院考核基础上组织检查验收，重点考核青年教师是否具备课程主讲能力、所在院（系）及指导教师是否认真履行指导职责。

**第十五条 青年教师主讲培训期考核内容：**

第一级考核由系负责，通过开设公开课、组织同行专家听课等形式，重点考核青年教师教学态度、教学能力和教学效果。

第二级考核由学院负责，重点考核青年教师参与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实验室建设的态度、能力和效果。

第三级考核由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负责，在学院和系考核基础上确定考核结果。考核结果分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（其中优秀不超过 20%），记入教师教学发展档案。考核不合格的，延长培养期半年或一年。

**第十六条**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数学科学学院负责解释。

**数学科学学院**

**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**

附件 1:

## 助教培养期考核

姓名:

工号:

指导教师:

评价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等级			
			优	良	中	合格
师德师风养成	(1) 良好的政治素养和道德素养的养成	理解融入课程思政的意义 理解教育教学行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作用				
	(2) 热爱教育事业	纪律意识; 教学态度端正; 仪表、服饰、言谈举止与教师身份相符;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意识				
	(3) 尊重学生, 做好学生发展的引路人	尊重、关爱学生; 理解学生的独特性和差异性; 对学生德智体美劳的全面发展的认识				
理解教学	(1) 学科知识基础	扎实掌握数学学科知识、思想和方法; 能够搭建起数学与其他学科的联系				
	(2) 教学设计	依据学情、培养计划、教材内容, 制定出科学合理的教学目标; 理解教学重点和难点突出				
	(3) 课堂教学	知识讲解清晰准确; 理解使用多现代信息技术的意义; 理解板书的作用; 理解语言表达的作用				
	(4) 教学评价应用	理解作业的作用; 认真批改学生作业				
发展意识	(1) 学习与反思意识	反思内容丰富; 反思对象描述清晰; 原因分析深刻; 对反思结果有迁移性认识; 依据反思结果, 做出学习发展规划				
	(2) 沟通与合作意识	理解沟通与合作在个人发展的作用				
评语			等	第		

组长:

组员:

附件 2:

## 主讲培训期考核

姓名:

工号:

指导教师:

评价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等级			
			优	良	中	合格
践行师德	(1)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道德素养	在教育教学中融入课程思政的内容 教育教学行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				
	(2) 热爱教育事业	遵守纪律; 教学态度端正; 仪表、服饰、言谈举止与教师身份相符;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				
	(3) 尊重学生, 做好学生发展的引路人	尊重、关爱学生; 理解学生的独特性和差异性; 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的全面发展				
教学提升	(1) 学科知识基础	扎实掌握数学学科知识、思想和方法; 能够搭建起数学与其他学科的联系				
	(2) 教学设计	依据学情、培养计划、教材内容, 制定出科学合理的教学目标; 教学内容丰富; 教学重点和难点突出; 教学环节齐全; 教学方法多样				
	(3) 课堂教学	按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; 课堂气氛积极; 知识讲解清晰准确; 会使用多现代信息技术; 板书工整; 语言表达清晰				
	(4) 教学评价应用	理解持续改进的意义, 根据评价结果改进教学设计				
专业发展	(1) 学习与反思	反思内容丰富; 反思对象描述清晰; 原因分析深刻; 对反思结果有迁移性认识; 依据反思结果, 做出学习发展规划				
	(2) 沟通与合作	清晰地陈述教育教学问题; 给出自己的观点或建议倾听他人的表达; 积极参与教研讨论, 与他人互帮互助				
	(3) 专业建设, 课程建设	参与培养计划修订, 参与教学大纲制定, 参与反馈调研, 教改课题。参与教材编写, 参与课程组, 参与线上线下混合课程建设, 参与调研。				
评语			等第			

组长:

组员: